

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學校年度計畫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激發學生對科學研習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。
- (二)提高學生對科學之思考力、創造力，與技術創新能力。
- (三)培養學生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。
- (四)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機會，倡導中小學科學研究風氣。
- (五)擇優參加「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。

三、組織：由校長、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自然科任老師組成，每年定期舉行會議。。

四、展覽內容：

凡屬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數學、地球科學及小學階段應用科學等學科範圍內，作品合於下列各項內容之一者，均得參加展覽：

- (一)未經發表之科學研究或新的科學資料。
- (二)科學技術之創新或發明。
- (三)經蒐集、整理，且能作有系統陳述之科學研習結果。
- (四)科學實驗及教學儀器、機具或模型之製作。
- (五)科學實驗之新操作方法及應用。
- (六)科學原理、定律、觀念、精神、態度、方法之闡述或介紹。

五、參加原則：

- (一)鼓勵學生個人、小組或跨年級合作方式參加。
- (二)高年級學生全員參加，各班至少送出一件作品。中年級自由參加。
- (三)每一作品之指導教師不得超過二人，作者人數為 1~6 人。

六、展覽方式：

- (一)第一階段：繳交「作品說明書」。
 1. 送件時間：114 年 12 月 12 日（週五）前送交各班自然老師。
 2. 高年級各班自然老師至少推薦一件參加「作品海報」展。跨年級合作完成者，須擇組員中最高等級之組別參展。
- (二)第二階段：「作品海報」展。
 1. 送件：114 年 12 月 26 日（週五）前送交圖書室。

2. 科學研究複審：115 年 1 月 6 日（週二）入選「作品海報」展之學生參加並做作品說明。
3. 展出時間：115 年 1 月 12 日（週一）至 115 年 1 月 19 日（週一）
4. 地點：圖書室外走廊

七、展品規格：

- (一) 作品說明書為 A4 規格，由學校統一提供，手寫或電腦文書處理均可，格式一律採直式橫書，字型不限。可自行設計封面及進行版面美化。
- (二) 作品說明書之「過程」及「實物」盡量以照片替代。
- (三) 「作品海報」展期間，若需以「實物」展示，則「實物」所占展覽之面積以不超過六十公分見方(高不超出 100 公分)為原則，非必要之器具、儀器請勿送展。

八、作者說明及評審：入選「作品海報」展之學生於 115 年 1 月 6 日（週二）下午參加作者說明及評審（每件作品至少派一人），時間及順序另行通知。

九、評審：

- (一) 評審委員：由教務主任、自然科教師擔任。
- (二) 評審標準：
 - 1 創造能力。
 - 2 科學研究精神(態度)。
 - 3 思考程序。
 - 4 完整性(含參考資料及研究紀錄)。
 - 5 表達能立及生動程度(操作技術)。
 - 6 學術性或實用性(教學、經濟)價值。

十、獎勵：

- (一) 各組擇優由學校頒發獎狀。
- (二) 擇優代表學校參加「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。

十一、經費：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展之作品應由學生親自製作，指導人員以指導身份輔導之，不得代為製作。
- (二) 參展作品係重於科學儀器、科學教具、模型及應用機具之研製，作品大部份係仿製，且無關鍵性之創意，應於說明書中註明仿製

部份改進貢獻部份。

- (三) 參展作品如係側重於科學研究結果之發表，科學原理、定律、觀念、精神、態度、方法之闡釋或介紹科學資料之蒐集並系統整理，或科學實驗之新操作方法及應用，而將部分參考資料納為作品內容，且無突破性創意，應於說明書中將參考部份註明清楚。
- (四) 凡採用家庭電流驅動或照明之作品，應適用於一一〇伏特及六〇週波交流電源。

(五) 作品說明內容項目應包括：

- 1 · 研究動機。
- 2 · 研究目的。
- 3 · 文獻探討。
- 4 · 研究設備器材。
- 5 · 研究過程或方法。
- 6 · 研究結果。
- 7 · 討論。
- 8 · 結論。
- 9 · 參考資料及其他。

十三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